

南昌市教育局

洪教科字〔2022〕7号

关于公布“学习新课标 践行新理念”主题 征文活动评比结果的通知

各县(区)教体局、开发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、湾里管理局教体办，局属学校、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、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：

根据《南昌市义务教育阶段〈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（2022年版）〉培训活动实施方案》有关要求，为深入推进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（2022年版）的落地实施，进一步提高全市教师的业务素质和课程实施能力，南昌市教育局开展了南昌市义务教育阶段“学习新课标 践行新理念”主题征文评比活动。

本次主题征文活动共收到作品 1279 件，经过专家组评审，共评选出获奖作品 624 件，其中一等奖 131 件，二等奖 241 件，三等奖 252 件。现将“学习新课标 践行新理念”

主题征文活动评比结果予以通报。

希望获奖老师再接再厉，以《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(2022年版)》为引导，准确把握学科教学方向，切实提高自身专业素养，将新课标落实到具体的教学设计和课堂教学中，充分发挥义务教育课程在立德树人中的关键作用。

附件：南昌市义务教育阶段“学习新课标 践行新理念”
主题征文活动获奖名单

